

湖南省财政厅

湘财农指〔2019〕7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9 年第二批 财政农业资金的通知

各市州、相关省直管县市财政局，相关省直单位：

根据你市（州、县、单位）的申请及实际情况，经研究，决定一次性安排农业财政专项资金 万元，相应列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支出功能科目“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市（州、县）政府预算经济科目“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省直单位政府预算经济科目、部门预算经济科目详见附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尽快核实农业财政专项资金项目，落实实施单位，认真做好项目的组织实施和督促工作。

二、请加快资金拨付，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请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截留、挤占、挪用和套取项目资金，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湖南省 2019 年第二批财政农业资金安排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

湖南省2019年第二批财政农业资金安排表

单位：万元

市州 (单位)	县市区 (单位)	项目名称	上报文号	拟安排 金额
株洲市	炎陵县	当地农业产业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 建设等	炎财〔2019〕21号	5

炎财〔2019〕21号

签发人：刘宝光

炎陵县财政局关于支持解决平乐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自然灾害救助补助资金的请示

湖南省财政厅：

炎陵县平乐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成立于2015年10月，目前已有成员80余户，其中贫困户8户。合作社采取“合作社+农户”运作模式，大力发展炎陵特色水果种植，成员可从入股分红、土地流转、劳务输出等几个方面获得收入。目前合作社建成标准示范基地200亩，种植有黄桃、柰李、梨等经济作物。2018年被评为县级产业示范园。目前已投资300万元，修机耕道2公里，道路硬化500米，建水池6个，建生产用房1栋。带动了周边群众200余户，成员每年增收5650元，8户贫困户入股分红，平均每户增收8500元以上，加快贫困户脱贫的步伐，2018年8名贫困户全部脱贫。同时积极吸纳周边群众务工，常年可解决20余人就近务工，随

着各种水果逐渐进入丰产期，用工量还将逐年上升。2018 年合作社实现利税 30 多万元。今年 5 月以来，合作社种植基地范围内持续强降水天气过程，出现大暴雨，暴雨引发泥石流灾害，黄桃等经济作物过水面积 50 多亩，造成水果产量减产 50%，直接损失 30 多万元；水毁基地道路 500 米，灌溉水渠、喷灌等 1000 多米，损失 10 多万元。灾情发生后，该社积极开展抗灾生产自救，将损失减少到最小。由于灾害持续时间长，危害强度大，灾害损失严重，影响合作社正常运转。因我县财政困难，特恳请省财政厅支持解决炎陵县平乐水果种植专业合作社自然灾害救助补助资金 30 万元。

妥否，请批示。

炎陵县财政局

2019 年 8 月 8 日